

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房产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房产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房产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房产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蔡甸区物业管理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1. 代管物业服务管理中心、房屋测绘信息中心、房产交易中心、房屋安全管理中心的人事、财务以及住房保障中心的人事；
2. 负责物业管理招投标、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物业服务企业信用管理、物业管理检查、物业管理投诉受理和协调处理以及违法违规案件的调查；
3. 负责老旧小区物业服务工作的指导，物业管理教育培训、物业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全区物业管理的具体事务性工作；
4. 负责住房维修资金的归集、核算和使用管理；

5.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蔡甸区房产交易中心主要职责：

1. 承担全区房屋交易核查管理工作，负责在建工程抵押备案及商品房买卖合同备案等具体工作；

2. 负责房产信息查询、存量房资格核查[因限购特定事项]；

3. 负责物业管理行政备案、房屋租赁登记备案；

4. 负责全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缴交确认、使用备案）；

5. 负责全区房屋权属、房屋产籍监管和档案管理；

6. 承担全区落实私房政策的指导协调、解决历史遗留房屋办证工作任务；

7. 承担全区房屋楼盘表的建立工作；

8. 承担入驻区政务中心房产交易窗口管理工作；

9.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部门预算由房产服务中心、房产交易中心 2 个二级事业单位组成，其中：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房产交易中心 2 个二级事业单位核定总编制人数 17 人，其中：事业编制 17 人。纳入部门预算的在职实有人数 26 人（其中：事业编制 22 人，聘用人员 4 人）。

离退休人员 46 人，其中：退休 46 人。

第二部分 房产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96.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896.82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73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16.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583.99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48.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2.1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4.82	本年支出合计	944.8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944.82	支 出 总 计	944.8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 （单 位）代 码	部门（单 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944.82	944.82	896.82							48.00						
061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944.82	944.82	896.82							48.00						
061010	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944.82	944.82	896.82							48.00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44.82	831.82	1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73	291.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73	291.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9.83	209.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0	54.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30	27.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7	1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7	16.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7	16.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3.99	470.99	11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83.99	470.99	113.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83.99	470.99	11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3	52.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3	52.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33	43.33				
2210202	提租补贴	8.81	8.8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96.82	一、本年支出	896.8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96.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896.82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73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16.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535.99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2.1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96.82	支 出 总 计	896.8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96.82	831.82	772.15	59.67	6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73	291.73	291.50	0.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73	291.73	291.50	0.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9.83	209.83	209.60	0.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0	54.60	54.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30	27.30	27.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7	16.97	1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7	16.97	16.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7	16.97	16.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5.99	470.99	411.55	59.44	6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5.99	470.99	411.55	59.44	6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35.99	470.99	411.55	59.44	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3	52.13	52.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3	52.13	52.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33	43.33	43.33		
2210202	提租补贴	8.81	8.81	8.8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96.82	831.82	772.15	59.67	65.00
07	经建科	896.82	831.82	772.15	59.67	65.00
061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96.82	831.82	772.15	59.67	65.00
061010	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896.82	831.82	772.15	59.67	6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31.82	772.15	59.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55	562.55	
30101	基本工资	107.25	107.25	
30102	津贴补贴	21.42	21.42	
30103	奖金	166.00	166.00	
30107	绩效工资	66.53	66.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60	54.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30	27.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97	16.9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	1.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33	43.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40	57.4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5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44.82	896.82							48.00
061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44.82	896.82							48.00
061010	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944.82	896.82							48.00
1	人员经费		772.15	772.15							

42011422061R0000000326	基本 工资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107.25	107.25							
42011422061R0000000329	保留 津贴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1.62	1.62							
42011422061R0000000331	在职 人员物业补 贴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5.18	5.18							
42011422061R0000000332	在职 人员住房补 贴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8.81	8.81							
42011422061R0000000333	交通 补贴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5.81	5.81							
42011422061R0000000336	绩效 工资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66.53	66.53							
42011422061R0000000338	在职 人员奖励性 津补贴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166.00	166.00							
42011422061R0000000339	基本 养老保险缴 费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54.60	54.60							
42011422061R0000000340	职业 年金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27.30	27.30							
42011422061R0000000341	基本 医疗保险缴 费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16.97	16.97							

42011422061R0000000343	失业 保险缴费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1.37	1.37							
42011422061R0000000344	工伤 保险缴费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0.39	0.39							
42011422061R0000000347	住房 公积金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43.33	43.33							
42011425061R0000000105	2025 年长聘人员 经费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57.40	57.40							
42011423061R0000000126	基本 退休费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71.60	71.60							
42011422061R0000000365	退休 奖励性补贴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138.00	138.00							
2	公用经 费		59.67	59.67							
42011422061Y0000000125	在职 人员公用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47.74	47.74							
42011422061Y0000000126	离退 休人员公用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0.23	0.23							
42011424061Y0000000107	三费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11.70	11.70							
3	项目支 出		113.00	65.00							48.00

42011425061T000000105	历史 房产测绘成 果清理及存 量房屋楼盘 表补建工作 经费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15.00	15.00							
42011425061T000000126	房产 管理专项经 费项目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50.00	50.00							
42011425061T000000127	单位 往来资金	武汉市 蔡甸区 房产服 务中心	48.00								48.00

第三部分 房产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944.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96.82 万元，其他收入 48 万元。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944.82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9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83.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13 万元。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944.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96.82 万元，其他收入 48 万元。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944.82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91.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9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83.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13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6.8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35.21 万元，减少 20.7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96.82 万元。

2025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6.8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35.21 万元，减少 20.78%。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9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35.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1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 896.8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支出减少 235.21 万元，减少 20.78%。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831.8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80.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72.15 万元，公用经费 59.67 万元。

(二)项目支出 6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5 万元。其中：

1. 房产管理专项经费 50 万元，用于房屋交易转让、物业行业监管等业务经费。

2.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 15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31.8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支出减少 180.21 万元，减少 17.80%。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562.55 万元，用于在职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以及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等支出。

2、商品服务支出 59.67 万元，用于单位日常办公、水电等公用经费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9.60 万元，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等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8 万元，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持平。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持平。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日常运行及维护。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数 11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7 万元，减少 29.38%，其中：

1. 房产管理专项经费 5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经费支出。

2.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 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经费支出。

3. 房产中心单位往来资金 4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8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经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房产服务中心单位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预算采购说明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5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编制项目个数 2 个，支出合计 23 万元，其中：在职人员公用支出 8 万元，房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 15 万元，与上年比较有所下降。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 年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088.67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2565.87

平方米，房屋 6098.0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批，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4 年增加国有资产 18.38 万元，减少（处置）国有资产 205.57 万元，主要为：新增资产 18.38 万元，报废资产 98.76 万元，无偿调拨 66.73 万元，房屋拍卖转让 40.08 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部门项目共 2 个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5 万元，其中：房产管理专项经费 50 万元，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 15 万元，与上年一样项目预算全部进行绩效目标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

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

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公开咨询电话：027-8499806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房产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425061T0000000126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胡爽剑	联系电话	8494310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物业管理条例》《武汉市房地产登记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方案	物业服务项目全覆盖，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服务质量，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市民之家窗口周六延时服务，更好地满足企业和群众的办事需求，提升政务服务质效。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 103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批复 7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 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房产管理专项经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17	根据签定的物业管理合同约定的费用。	

费					
房产管理 专项经费	委托业务 费	委托业务 费	8	房产管理专项经费由2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房产中心物业行业监管业务经费4万元，交易中心房产交易转让工作经费4万元。	
	退休人 员公务 员医疗 补助	工资福利 支出	9	退休公务员11人，单位负担9%，月缴0.74万元。	
	退休人 员慰问 等工作 补贴经 费	其他对个 人和家 庭的补 助	13	退休人员46人春节、重阳节、住院慰问费11.2万元，党支部工作补贴1.2万元，物业行业党建指导工作补贴0.6万元。	
	工会医 疗互助	福利费	3	工会医疗互助费3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房产管理专项经费		物业服务项目全覆盖，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服务质量，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市民之家窗口周六延时服务，更好地满足企业和群众的办事需求，提升政务服务质效。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房产管理 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项目管理面积	1800平方米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障人数	11人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项目覆盖率	100%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拨付准确率	100%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慰问费控制率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区环境卫生舒适度	90%以上			
			窗口延时服务的办事效率	有效保障了各项工作顺利运行。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性、相关群体感受	办事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物业管理满意度	9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房产管理 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项目管理面积			1800 平方米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障人数			11 人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项目覆盖率			100%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拨付准确率			100%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慰问费控制率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区环境卫生舒适度			90%以上	
			窗口延时服务的办事效率			有效保障了各项工作顺利运行。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性、相关群体感受	办事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物业管理满意度			90%以上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425061T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胡爽剑		联系电话	8494310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19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市国土规划局、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不动产存量数据清理整合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土资规[2018]82 号） 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房发[2018]54 号） 市财政局《关于不动产存量数据清理整合工作经费的意见》（[2017]1131 号）			
项目实施方案	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房发[2018]54 号） 以登记依据比对校核房产分户图，编制房屋户编码，与房屋幢编码关联挂接，完成房产分户图、房屋地理空间信息，并影像化入库。 按房屋测绘登记基本单元（户）清理、补录房屋的基础信息，关联房屋的属性信息和空间地理信息，梳理房屋自然幢与逻辑幢关系，并以楼盘表空间结构逻辑关系与展示形态，整理形成基础信息楼盘表。			
项目总预算	560.20		项目当年预算	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批复 500 万元，实际执行数 75 万元。 2021 年部门预算批复 275 万元，实际执行数 154.63 万元。 2022 年部门预算批复 275 万元，实际压减控制数 192.50 万元。 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 193 万元，实际执行数 0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批复 5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 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	委托业务费	15	根据该项目的合同约定，按照实际工作量的实施进度，符合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支付项目进度款。	该项目实际已完工，待资金支付。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委托业务费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标说明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		建立不动产统一登记数据库，发挥信息平台功能，提升登记工作效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项目完成率	100%	

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		数量指标	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项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房屋信息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楼盘信息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楼盘、房屋信息登记及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登记工作效率	10%			
	满意度指标	相关群体感受	居民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数量指标	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房屋信息准确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楼盘信息准确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楼盘、房屋信息登记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登记工作效率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相关群体感受	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